

甘肃省气象局 2021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应届高校毕业生公告

根据《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管理办法（试行）》和《甘肃省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实施细则》的要求，为满足甘肃省气象局事业单位工作需要，现面向应届高校毕业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65 名。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甘肃省气象局简介

甘肃省气象局（中国气象局西北区域气象中心），隶属中国气象局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双重领导，是甘肃省人民政府管理气象工作的主管部门，行使同级人民政府管理气象工作的行政职能，并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工作实施行业管理。同时承担着西北五省（区）气象业务技术指导任务，负责管理全省各市、州、地气象局及其所属气象台站的业务、服务、科研等工作。

甘肃省气象局拥有气象卫星遥感、新一代多普勒天气雷达、千亿次高性能计算机系统及新型气象信息网络，是具有现代高科技的气象信息服务部门。主要业务服务和科研工作有天气预报、气候预测监测、农业气象、干旱监测和研究、人工影响天气、气候资源开发利用、卫星遥感生态监测、大气环境评价、沙尘暴监测、地质灾害预报、雷电灾害防御等。

为省委、省政府和有关部门提供重要的决策气象服务；为社会公众提供多层次全方位的公益气象服务；为重点工程、企事业单位趋利避害、组织生产提供系列化的专业气象服务。气象服务领域已覆盖农业、林业、畜牧业、交通、能源、水利、环保、保险和商业等国民经济各大门类。

甘肃省气象局内设机构：办公室、应急与减灾处、观测与网络处、科技与预报处、计划财务处、人事处、政策法规处、审计室（纪检办）、机关党委办公室（党建办）和离退休干部办公室。

甘肃省气象局直属事业单位：兰州中心气象台、兰州区域气候中心、中国气象局兰州干旱气象研究所、甘肃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甘肃省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中国气象局气象干部培训学院甘肃分院、甘肃省气象服务中心和甘肃省气象局机关服务中心。

甘肃省气象局下辖兰州市气象局、嘉峪关市气象局、白银市气象局、天水市气象局、武威市气象局、张掖市气象局、酒泉市气象局、平凉市气象局、庆阳市气象局、定西市气象局、陇南市气象局、甘南州气象局、临夏州气象局等 13 个市（州）级气象局，榆中县气象局等 68 个县级气象局。

甘肃省气象局坚持人才优先发展战略，精准施策，引才、育才、用才并举，具有完备的人才成长政策体系，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近年来，甘肃省气象局人才队伍建设成绩显著，位居省级气象部门前列。目前在职职工 1757 人，研究生以

上学历人员 251 人，本科学历人员 1288 人；正研级高级工程师（研究员）37 人，副研级高级工程师（副研究员）367 人；有 1 人获得首届全国创新争先奖、有 1 人获得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有 1 人入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才、2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2 人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5 人入选甘肃省优秀专家、3 人入选中国气象局“百名首席预报员”、1 人入选中国气象局科技领军人才、引进中国气象局特聘专家 1 名、2 人获邹竞蒙气象科技人才奖、4 人入选西部之光访问学者、18 人次享受中国气象局西部优秀青年人才津贴、2 人获得国家留学基金委气象科技骨干人才培养项目支持、1 人入选中国气象局青年“英才计划”、在职培养博士 25 人、在读博士 19 人。

二. 招聘原则和方式

坚持德才兼备和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在考试考核的基础上择优聘用。

按照发布招聘公告、报名及资格审查、招聘考试、体检、考察、拟聘人员公示、聘用等步骤进行。

三. 应聘基本要求

1. 应届高校毕业生除 2021 年毕业的高校毕业生以外，还包含国家统一招生的 2019、2020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

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持有空白毕业生三方就业协议的毕业生。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3.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愿意履行事业单位人员义务。
4. 具有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学历、专业或技能条件。
5.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6. 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7. 国内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毕业报到时需同时具备毕业证、学位证和就业报到证。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和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失信被执行人，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组织调查的人员，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报考。此外，应聘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回避关系是指《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第六条有关规定，凡与聘用单位工作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和其他亲属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在同一事业单位聘用至具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管理岗位，不得在其中一方担任领导人员的事业单位聘用至从事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审计、财务工作的岗位”。

四. 招聘方式

甘肃省气象局 2021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全日制普通应

届高校毕业生按照中国气象局批复计划岗位执行（附件1），专业要求按照《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年版）》设置（附件2），专业名称要求与《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年版）》完全一致，“气象类、气象相关类”专业要求岗位的招录，优先考虑气象类专业毕业生。具体招聘方式如下：

（一）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要求岗位（不包含甘肃省气象局机关服务中心财务运行岗位）

以直接面试方式招聘，同一岗位不足3人竞争的也进入面试。

1. 报名和资格初审

意向毕业生可在甘肃省气象局在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兰州大学举办的毕业生招录宣讲会上投递简历和毕业生推荐表，并明确报考岗位，用人单位负责招聘人员进行资格初审。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宣讲会于2020年11月23日上午在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召开；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宣讲会于11月24日下午在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召开。兰州大学宣讲会时间地点请关注甘肃省气象局官网（<http://gs.cma.gov.cn/>）“通知公告”栏。

意向毕业生也可在11月16日至12月5日期间，登陆气象人才招聘网（<http://zp.cmatec.cn>），注册、登录后投递电子简历，每人只可报一个岗位，所填专业必须与毕业证书一致，人事处负责资格审查。

2. 面试

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对意向毕业生进行资格复审，并在面试前5个工作日内在甘肃省气象局网站(<http://gs.cma.gov.cn/>)上公示通过资格审查人员名单，通知面试时间地点。

12月中旬，在甘肃省气象局进行集中面试。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面试内容为岗位所需专业知识及综合能力要求，每个岗位面试成绩第一名进入后续体检环节，并向人事处提交毕业生就业协议书。

对每个参加面试的兰州外考生，由考生报考单位报销来兰来回路费及住宿费（2-3天）。

（二）气象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要求岗位

以直接面试方式招录，同一岗位不足3人竞争的也进入面试。

1. 报名和资格审查

意向毕业生可在甘肃省气象局在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兰州大学举办的毕业生招录宣讲会上投递简历，并明确报考岗位，用人单位与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共同进行资格审查，并电话通知通过资格审查人员进入集中面试。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宣讲会于2020年11月23日上午在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召开；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宣讲会于11月24日下午在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召开。兰州大学宣讲会时间地

点请关注甘肃省气象局官网 (<http://gs.cma.gov.cn/>) “通知公告” 栏。

2. 面试

根据需要，在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兰州大学对市（州）气象局和县级气象局气象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要求岗位进行集中面试。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面试内容为岗位所需专业知识及综合能力要求，每个岗位面试成绩第一名进入后续体检环节，并向人事处提交毕业生就业协议书。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集中面试定于 11 月 23 日下午在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大学生活动中心举行；成都信息工程大学集中面试定于 11 月 25 日上午在成都信息工程大学信息楼举行。兰州大学集中面试时间地点待通知。

（三）气象相关类、信息技术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以及财务会计类和影视制作类专业要求岗位

以笔试加面试方式招录，同一岗位面试不足 3 人的取消招录。

1. 发布公告

2021 年 2 月下旬，甘肃省气象局通过官方网站和相关学校网站发布专门招录公告。

2. 报名和资格审查

意向毕业生根据公告要求进行报名，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对每个岗位报名者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人员，在

甘肃省气象局网站上进行公示。

3. 笔试

笔试为闭卷考试，笔试在 2021 年 3 月下旬举行。具体时间地点待通知。

4. 面试

根据笔试成绩，各岗位按照 1:3 的比例划定进入面试程序的分数线。

面试定于 2021 年 4 月上旬之前进行。

考生综合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2，综合成绩相同的以笔试成绩为准排序。

每个岗位综合成绩第一名进入后续体检环节，并向人事处提交毕业生就业协议书。

五. 体检和考察

对通过考试人员由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统一组织身体检查，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现行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确定，体检不合格取消录用资格。

根据考试成绩、体检结果确定考察对象，重点考察毕业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综合素质、学业成绩、研究论文、社会实践等情况，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

六. 签订协议

根据考试、体检、考察结果，确定拟录用人员，录用人员基本情况经公示无异议后上报中国气象局，批准后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用人单位与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

七.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931 - 2402439

联系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东路 2070 号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

- 附件：1. 甘肃省气象局 2021 年高校毕业生招录计划
2. 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 年版）


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
2020 年 11 月 18 日